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說明書

一、重要事項說明

☆重要資料請妥善保存

(一)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

1. 模擬選填 113/5/29(三)10:00~113/6/5(三)17:00。(選填志願練習版供熟悉介面，無法做為分發依據)
2. **正式選填 113/6/6(四)10:00~113/6/11(二)17:00**。

※選填志願後列印志願表，免試生、家長簽名後，於 **113/6/11(二)早修**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

(二)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請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通行碼取得方式為**首次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後，請儲存妥善保存)。

(三)五專優先免試為全國一區，免試生可就各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志願，最多 **30 個為限**。

(四)建議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操作，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資料登錄疏漏，影響選填志願權益。

(五)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一經點選 **確定送出** 按鈕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請確定所選填之志願及志願序無誤後，再確定送出志願資料。

(六)系統畫面出現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之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者，僅能瀏覽及列印志願表。

(七)免試生若未能於登記志願截止時間前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僅暫存志願**(亦即未點選「確定送出」按鈕，送出資料)，視同未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免試生不得有異議。

二、操作說明

(一)**登入系統**：開啟 Google Chrome 瀏覽器

1. 路徑：進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u5/>)，至「11. 考生作業系統」點選「**五專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2. 首次登入系統依「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6 碼)」、「預設之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 4 碼+出生月日 4 碼共 8 碼)」及「驗證碼」，點選「**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鈕，登入系統。
3. 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時，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輸入「**新通行碼(密碼)**、**確定通行碼(密碼)**」設定完成後，點選「**確定設定通行碼**」鈕，請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
4. 點選「**進入志願序選填**」，系統操作注意事項：
 - (1)限制同時開多個瀏覽器重覆登入，欲登出時務必點選「登出」，以便正常關閉系統。
 - (2)未有任何操作系統動作超過 20 分鐘，系統將自動登出。

(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畫面簡介**

1. 進入志願序選填系統後，出現選填登記志願重要訊息，請詳閱。
2. 點按「確定」，即進入下一頁作業，選填登記志願主畫面，各項功能說明如下：

序	項目	內容
(1)	個人資料	免試生姓名。
(2)	注意事項	請免試生詳細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3)	學校下拉選單	點選下拉選單，選擇想要查詢的學校科(組)志願。
(4)	「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	選擇學校後點選查詢，顯示該校志願代碼、科別、是否採計會考、一般生名額及特種生名額。(參閱簡章招生學校名稱、代碼及名額一覽表，第 VIII 至第 XIV 頁)
(5)	「已選填志願」	已選填登記志願清單，依志願序排序。
(6)	「新增」志願按鈕	「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選擇想選的志願後點選此按鈕，則會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加入免試生所選擇的志願。
(7)	「上移」按鈕	免試生可點選此按鈕以調整位於「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
(8)	「下移」按鈕	免試生可點選此按鈕以調整位於「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
(9)	「移除」按鈕	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選擇想刪除志願後，點選此按鈕則會刪除所選擇志願。
(10)	「暫存志願」按鈕	暫存免試生目前所選填登記的志願清單。
(11)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按鈕	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認動作，至下一頁面列印暫存志願表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三) 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新增志願

1. 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選取欲選填志願後，點選「新增」按鈕，即會將所選之校科(組)志願加入右方志願欄內。
2. 系統針對已選取志願，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右移至「已選填志願」(最多選填 30 個志願為限)。

(四) 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志願排列順序

1. 加入志願時，系統會將新選填的志願新增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最後一個順位。
2. 可點選「上移」或「下移」按鈕，進行「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排列操作。

(五) 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刪除志願

1. 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選擇想刪除的志願後，點選「移除」按鈕，即可移除志願項目。
2. 被刪除的志願之字體顏色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中會回復藍色。

(六) 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暫存志願

1. 在選填登記志願期間，免試生務必點選「暫存志願」，系統將暫存免試生目前所選填的志願清單，以利下次登入可再進行選填登記志願操作。
2. 若未點選「暫存志願」而直接登出系統，系統不會保留免試生選擇志願，下次再登入時須重新選填。
3. 若經檢核已選填志願，有任何「新增」、「上移或下移」、「移除」志願，務必再次點選「暫存志願」，以利系統產出調整後之就讀志願序。

(七) 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

※步驟如下：

1. 點選「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後，可開始進行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動作。
2. 在確定送出志願前，可點選「列印暫存志願」鈕，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3. 若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圖片之「驗證碼」後，並點選「確定送出」，以進行確定志願處理。
4. 系統會出現【注意!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請再次確認志願清單上所選填之志願是否需要修正，若免試生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點選「確定」。

(八) 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 完成志願確定送出動作之後，畫面將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請自行「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代表考生已成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九) 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1. 請點選「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按鈕，將志願表檔案存於電腦硬碟及列印並妥善保存。
2. 請免試生、家長監護人簽名後，於 112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早修交給教務處註冊組長備查。
3. 請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則不予受理。

(十)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系統試填之注意事項

1. 在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系統所選擇的志願無法做為分發依據。
2.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為讓免試生先熟悉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請踴躍至網站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